

##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落實內線交易防範之具體措施

本公司已於 108 年 12 月 26 日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明定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所委託之專業顧問人員，以及自前列之人於任何狀況下直接或間接獲悉消息之人(不論有無接獲本辦法所訂之書面通知或有無簽署保密承諾)，依據善良管理注意義務及忠誠義務以促進公司之最大利益，並本於相關法令及公司規章之規定，即應遵守保密義務，並恪遵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之一及相關法令，禁止從事內線交易之行為，違反者依法負民、刑事責任；該管理辦理已公告於本公司官網。

本公司已於 111 年 11 月 2 日修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辦法中明訂本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及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至法令規定解除內線交易限制期間，亦不得買賣本公司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其他獲悉財務報告之員工仍應恪遵前項規定。另本公司具體落實情形列示如下：

1. 本公司不定期針對董事及管理階層進行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及應注意事項進行宣導。
2. 新進員工則於報到時由人資單位宣導公司從業道德規範、管理辦法及規定，各項辦法並皆於公司內部與外部網站公告，以利員工遵循。
3. 本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30 日對經理人及受僱人進行內線交易法規宣導，課程內容包括公開發行公司資訊公開原則、重大訊息之保密作業、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責任(內部人股權交易限制、短線交易及內線交易)及交易實例說明。
4. 本公司於 111 年 11 月 2 日之董事會提醒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股票。
5. 本公司於 111 年 11 月 2 日通過辦法修訂，並會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三十日前及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十五日前通知董事及經理人不得買賣本公司股票期間，避免董事及經理人誤觸該規範。
6.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9 日股東會改選後，對新任董事進行宣導，內容包括股權相關規範(含短線交易)、財報不實及內線交易，以及近期公司治理法令修正等。